证券代码: 600814

证券简称: 杭州解百

公告编号: 2020-059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- ●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,无反对票、弃权票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12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208号坤和中心37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燕霆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并逐项书面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(具体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司公告,编号 2020-061。)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 2020 年一季报、半年报及三季报更正的议案》。(具体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司公告,编号 2020-062。)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元华租赁事项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元华租赁事项的执行方案,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组织实施和审批相关事项。

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